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26120

聯絡人：謝怡珣

電 話：04-37061120

受文者：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0172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1本文呈現檔、來文1附件1、來文1附件2、來文1附件3、來文1附件4、來文1附件5ATTCH1 ATTCH2 ATTCH3 ATTCH4 ATTCH5 ATTCH6

主旨：函轉雲林縣政府111學年度第2學期「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優秀獎學金」相關資料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2月8日臺教高(四)字第112001341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助學金相關資料，業已刊登於教育部「圓夢助學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/>）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如對旨揭獎助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縣府承辦人詢問（電話：05-5522404）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學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本署高中組

電	子	公	文
交	換	章	

